

阳江高级中学学生宿舍封闭管理项目监理服务需求书

一、工程监理单位资格要求

1、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、合法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；

2、报名参选企业须具有（房屋建筑工程专业）乙级以上（含乙级）监理资质或工程综合监理资质等级。且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1、项目名称：阳江高级中学学生宿舍封闭管理项目监理服务。

2、建设单位：阳江高级中学。

3、项目地点：阳江市江城区文明西路一号，即阳江高级中学校区内。

4、项目概况：阳江高级中学学生宿舍封闭管理项目进行工程监理服务。

三、服务内容

对本工程项目进行施工准备、施工、保修阶段及现行监理条例所规定全部内容的建设工程监理（具体以选取人的实际委托为准）。

四、服务时限

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为准。

五、服务费用计算办法

该项目服务费未达到公开招标标准，按双方签订的监理合同约定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按双方签订的监理合同约定条款支付。

七、选取中介方式

方案择优选取。

八、需规避企业

无。

九、违约责任

1、按双方合同约定的违约方式执行。

2、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3、任何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，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。

十、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

1、采购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，但补充协议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违背。

2、于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解决。协商解决不成时，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。

